

2023年度
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市委、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及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街道）党（工）委、纪（工）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市委、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及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

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五）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以案促改工作。

（六）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纪检监察有关制度，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范性文件。

（七）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市委、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及区委关于加强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决策部署，组织协调和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承担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交办的反腐败国际交流与合作事务。

（八）负责建立健全区管干部廉政档案，做好区管干部选拔任用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

（九）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开展巡察工作；协同做好巡视巡察整改情况督查督办工作。

（十）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派驻机构、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一）完成区委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委部门内设20个机构：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研究室、以案促改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党风政风监督室、第一至第五监督检查室、第六至第九审查调查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和机关党。下属1个事业单位：南阳市宛城区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

1. 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 南阳市宛城区纪检监察宣传教育基地。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9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086.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91.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8.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1.3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2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8.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98.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3,498.03	总计	62	3,49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8.03	3,49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8.03	3,498.03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086.05	3,086.0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43	191.4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8.94	78.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8	131.3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0.23	10.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8.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86.05	3,086.0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1.43	191.4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8.94	78.9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1.38	131.3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23	10.23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98.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98.03	3,498.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498.03	总计	64	3,498.03	3,498.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00.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2.4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14.68	30201	办公费	63.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9.49	30202	印刷费	20.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35.5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8.4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72	30205	水费	1.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43	30206	电费	12.7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6.8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9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24	30211	差旅费	23.1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4.7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0.34	30214	租赁费	257.8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49	30215	会议费	3.3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1.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1.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9.3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2.7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3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2.5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9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0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6.40			
	人员经费合计	2,157.21					公用经费合计	1,34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南阳市宛城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498.0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5.54万元，下降2.11%，主要原因是：基地搬迁装修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相关建设支出大幅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498.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498.03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498.0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498.03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498.0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5.54万元，下降2.11%，主要原因是：基地搬迁装修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相关建设支出大幅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98.0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5.54万元，下降2.11%，主要原因是：基地搬迁装修改造项目已基本完工，相关建设支出大幅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98.0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086.05万元，占88.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91.43万元，占5.47%；卫生健康（类）支出78.94万元，占2.26%；住房保障（类）支出131.38万元，占3.76%；其他（类）支出10.23万元，占0.2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210.03万元，支出决算为3,498.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9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789.28万元，支出决算为3,08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部分上年遗留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20.39万元，支出决算为19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紧张，部分费用未及时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1.98万元，支出决算为78.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财政紧张，部分费用未及时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18.38万元，支出决算为131.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部分上年遗留费用。

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2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2023年年度中旬财务独立，年初预算未独立编制，使用资金为纪委监委本级预算划拨财政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498.0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157.2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340.8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1.20万元，支出决算为2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98.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1.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20.96万元，支出决算为20.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20.96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燃油、车险等。2023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9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24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3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检查和学习交流。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6个、来宾4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1,226.3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515.44万元，下降29.5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3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9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部门严格按照《中共河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南阳市宛城区预算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南阳市宛城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南阳市宛城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南阳市宛城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规定，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实现了所有预算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管理。

一是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预算时，对本部门新出台重大政策、项目共0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涉及金额0万元，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备要件；同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本部门共有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按要求全部编制了绩效目标，同时按部门职能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并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及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二是绩效监控：2023年8月份组织对本部门所有项目（政策）以及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预算执行进度”进行了“双监控”，涉及0个项目，1-7月份预算执行数0万元，执行率0%。

三是绩效自评：组织本部门对所有预算项目（政策）及部门整体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共自评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

四是部门评价：本部门选取0个项目，涉及金额0万元，作为本年度部门重点评价项目，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管理、组织管理、完成进度及综合效益情况进行了客观全面的评价，共发现问题0条，针对性提出建议0条。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对本部门0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其中：评价等级为“优”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中”的项目0个，评价等级为“差”的项目0个。具体情况如下：

2023年度，我部门未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故无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说明，无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未选取2023年度项目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三、结余类科目

（一）、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三）、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本部门未做项目绩效自评，故无项目绩效自评表。